

# 中共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党发〔2018〕76号



## 中共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 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北京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根据北京市委教育工委《关于北京高校贯彻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的实施方案》（京教工〔2018〕29号）的有关要求，现就我校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党建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培育工程（以下简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

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着力把教师党支部书记队伍建设成为新时代高校党建和业务双融合、双促进的中坚骨干力量，着力把教师党支部建设成为新时代的坚强战斗堡垒，为首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通过实施“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力争在2018年底前，基本实现“双带头人”支部书记选拔方式全覆盖，使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更好地发挥“领头雁”作用，带领党支部切实履行组织师生、宣传师生、凝聚师生、服务师生的职责。

## 二、培育任务

1. 明确选任标准。“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指的是既要政治强，具备过硬思想政治素质，又要业务精，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等方面能力业绩突出，一般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的优秀教师党员。同时还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有较好的党务工作能力，熟悉了解教师党支部情况，具备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知识分子工作等能力水平；服务意愿强，热心党的工作，积极投身基层党务工作，有较强的奉献精神和服务意识；群众威信高，师德师风好，在所在单位具有良好的评价，在专业领域具有较强的学术影响力，得到师生的认可和信任。

责任单位：组织部

完成时限：2018年7月

2. 规范选任方式。“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选任，要严格遵循党章党规有关规定和程序，由学校党委统一领导、党委组织部具体指导，学院党委负责实施，支部委员会或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对新成立或党员流动性较强的教师党支部，以及暂时没有符合“双带头人”条件的教师党支部，支部书记人选可由上一级党组织从相关学科专业范围内选派。教师党支部书记任期内应保持相对稳定。自2018年起，换届的教师党支部均要按“双带头人”标准和程序完成书记选配。

责任单位：组织部、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18年12月

3. 聚焦重点任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要在带头履行好党支部书记基本职责的同时，把工作重点聚焦到强化教师党支部政治功能、做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推进中心工作上来。要紧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这个重点，把严肃规范开展党支部政治生活摆在突出位置，扎实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贯穿始终。要突出增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这个关键，着力做好新时代知识分子工作。要立足推进学校事业发展这个落脚点，落实学校第八次党员代表大会提出的“四大工程”、“四大任务”，推动党建工作与教学科研工作相互结合、有机融入，把党组织的领导力和组织力转化为推进中心工作的强大动力。

责任单位：组织部、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20年12月

4. 着力培养教育。抓好“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的培养教育工作，突出针对性和精准性，把经常性教育和个性化培养结合起来，实现党务和业务同向发力、联动提升。对于符合学术带头人要求、党务工作能力较弱的党支部书记，通过集中培训、专题辅导、实践锻炼、岗位挂职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其政治素质、理论水平、党性修养和党务工作能力。对于符合党建带头人要求、具备学术带头人基础和潜力的党支部书记，通过在课堂教学、科研立项、组建团队、海外研修等方面创造条件，帮助其拓展学术发展通道、不断提高教学科研水平。建立健全“双带头人”后备人才长效培养机制，及时把政治素质好的骨干教师培养发展为党员，把专业基础好的党员教师培养发展为教学科研骨干，把热爱党务工作、教学科研能力突出的青年教师党员选配为教师党支部副书记或支部委员，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提供后备人才支撑。学校每年举办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并负责市委教工委举办的北京高校“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等学习培训的组织工作，学院党委负责实施日常培训。

责任单位：组织部、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20年12月

5. 加强示范引领。梳理提炼、总结推广“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好方法、好经验，积极探索形成符合学校实际、兼顾学科专业特点、可示范可推广的“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法。积极探索建设“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通过课题研究、项目支持等方式鼓励教师党支部书记开展理论和

实践探索，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注重宣传“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和典型人物、典型经验。

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20年12月

###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校党委把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作纳入学校党建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要点，列入党委重要议事日程，学校党委常委会每学期至少听取1次培育工作情况汇报。由学校党委组织部、教师工作部牵头，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等部门参与，会同学院党委常态化跟踪指导，及时总结经验做法，解决突出问题，推动工作有效开展。

责任单位：组织部、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院、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20年12月

2. 完善政策保障。各二级单位党委进一步完善系务会议制度，教师党支部书记作为系务会成员，参与本系工作规划、干部人事、年度考核、提职晋级、评奖评优等重要事项讨论决策。认真执行学校党委关于教师党支部在教职工聘用、晋职晋级、评奖评优中把好政治关、师德关的长效机制，为党支部发挥作用提供制度保障。严格落实《北方工业大学教学科研一线教师党支部书记考核激励办法》（党发〔2018〕36号），不断完善教师党支部书记激励机制。把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训纳入各级党务培训和人才培训安排，按有关规定做好评选表彰工作。坚持每年开展党支部

书记专题培训，提高教师党支部书记的整体水平；做好每两年一次的全校性“七一表彰”活动，发挥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党支部的示范引领作用。把“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经历作为选拔任用处级领导干部的重要条件，作为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定的重要参考。

责任单位：组织部、教师工作部、人事处、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18年12月

3. 狠抓责任落实。学校党委把“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纳入学校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学校党委担负主体责任，二级学院党委担负直接责任，校、院党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有关工作情况作为校、院党委书记抓党建工作年度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责任单位：组织部、二级学院党委

完成时限：2020年12月

中共北方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8年7月9日